

证券代码：833107

证券简称：鸣利来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湖北鸣利来冶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在公司会议室；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；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会议由汪学军董事长主持；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（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）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；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东汪学军提名汪学军、沈劲松、汪杨志、曾华、孙红彬为公司董事候

选人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，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汪学军、沈劲松、汪杨志均为连任董事，曾华、孙红彬为新任董事。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《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8-018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
湖北鸣利来冶金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4 日